【附件】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私募普通股合理性及必要性之評估意見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元大或本公司)接受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達能或該公司)之委託，針對達能辦理私募普通股乙案，出具私募必要性及合理性之評估意見，本意見書僅供該公司董事會或股東會參酌或向主管機關呈報之用，不得因其他目的而引用、傳閱、參考、提及本意見書整體或部分內容。

本意見書係以民國101年5月17日為評估基準日，評估過程係依據達能提供之資料及資訊、公開資訊觀測站取得之達能財務報告，所作之說明與分析。因此，隨時間之經過，倘若前述資料內容發生變化，將影響本意見書之有效性。本意見書雖已力求正確無誤，惟本意見書係以前述資料為衡量依據，故對該等資料之合理性與正確性不表示任何意見，倘上述資料有虛偽不實或隱匿情事，本公司不承擔相關責任。

壹、本案背景

達能成立於民國(以下同) 96年11月9日，主要從事太陽能多晶矽晶圓之生產及銷售相關業務。達能已於101年4月3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在不超過70,000,000股之額度內，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辦理私募普通股，並擬於今(101)年度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授權董事會辦理私募執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四條規定：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應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達能101年4月30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之前一年內，先後有董事辭任、補選董事情事如下：董事席次原計七席，100年4月份有董事黃俊傑及法人董事塞席爾商MARYVALE LIMITED (代表人李海麟) 共兩席董事辭任，自同年6月22日起生效，並於當年度股東會6月22日補選兩席董事，分別為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及馬維欣，其中馬維欣董事後於同年12月30日辭任，自隔年1月1日起生效，預計於今(101)年度股東會6月27日全面改選董事七席、監察人三席。以達能董事席次七席計算，依現行法令規定似有董事席次變動三席而達三分之一以上，致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惟達能七席董事中共計有五席董事 (分別為趙元山、任昭銘、方震銘、鄭優、蔡文精) 均未曾有異動，以董事會決策並未受到董事席次變動影響觀之，在公司實際運作上應不致有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而影響公司財業務營運情事發生。

此外，就本次預計在不超過70,000,000股之額度內辦理私募普通股，新增股數佔達能實收資本額超過30%，雖目前尚未決定應募特定人，惟若全數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不排除未來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董事會成員變動達三分之一以上)之可能。

故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委由本證券承銷商針對達能辦理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出具評估意見說明，茲就相關評估說明如後。

貳、達能公司最近四年度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負債表	97/12/31	98/12/31	99/12/31	100/12/31	101/3/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84,332	194,840	1,235,319	2,545,748	2,066,646
流動資產	646,636	667,283	2,063,599	2,963,477	2,622,856
固定資產	1,026,500	1,242,527	3,376,504	4,618,848	4,789,718
資產總額	1,724,977	2,018,409	5,470,079	7,787,305	7,754,804
流動負債	795,688	303,753	1,326,638	1,278,005	1,452,598
長期負債	0	325,870	1,005,024	1,725,349	1,651,084
負債總額	795,688	629,623	2,334,197	3,005,889	3,109,141
普通股股本	910,000	1,260,000	1,644,582	2,036,733	2,036,733
資本公積	60,000	340,000	1,012,384	2,818,537	2,818,537
保留盈餘	-253,114	-352,986	478,916	-73,854	-209,607
股東權益總額	929,289	1,388,786	3,135,882	4,781,416	4,645,663
每股淨值(元)	10.21	11.02	19.07	23.48	22.81

單位:新台幣仟元

損益表	97/12/31	98/12/31	99/12/31	100/12/31	101/3/31
營業收入淨額	119,053	1,276,770	3,606,522	3,869,107	295,011
營業毛利	-265,019	-11,878	762,468	-230,446	-132,098
營業利益	-327,557	-109,663	553,921	-340,828	-156,91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361	14,651	16,921	31,056	9,42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5,813	-26,122	-26,086	-63,033	-16,239
稅前淨利	-339,009	-121,134	544,756	-372,805	-163,730
本期損益	-251,437	-99,872	478,916	-327,361	-135,753
每股盈餘(元)	-3.25	-0.97	3.12	-1.67	-0.67

參、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必要性評估

達能所處的太陽能產業，為近幾年才蓬勃發展的新興產業，由於太陽能發電相較傳統發電的成本仍高，需要政府的補貼才具有競爭力，因此容易受到政府政策的影響而導致產業波動劇烈，達能99年即受惠於德國、義大利、北美等國相繼推出的補助政策發酵，致營收大幅成長，全年度每股盈餘達到3.12元，惟自100年第二季以來，歐洲各國政府受到本身財政狀況不佳的影響而降低對太陽能發電的補助政策，再加上各家太陽能廠商積極擴廠致產能大幅開出，整體太陽能市場呈現供過於求的態勢，太陽能矽晶圓的價格由100年第二季的每片約3.4美元大幅滑落到101年第一季的每片約1.2美元(詳見下圖)，下滑幅度達65%，達能100年度之稅後淨損達到327,361仟元，與99年度之稅後純益478,916仟元相較呈現由盈轉虧，101年第一季的稅後淨損亦有135,753仟元，即可見其營運確已有明顯之衰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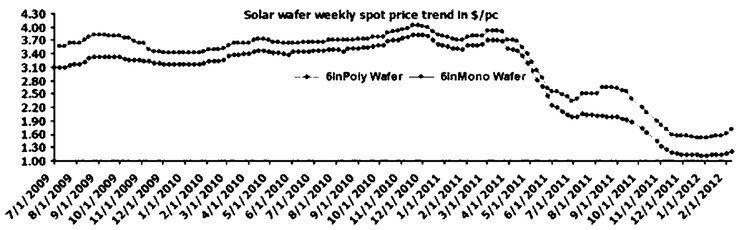

考量太陽能產業短期內的能見度不高，太陽能矽晶圓價格的回升有其困難度，恐會繼續對達能的獲利造成侵蝕，且會影響公司向銀行借款取得資金的管道，故為企業長遠發展之計，因應產業環境快速變化，達能計畫辦理私募普通股，可於適當時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除可取得充足資金支應企業發展之所需及健全財務結構，降低對銀行借款的依存度外，亦可用以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物、材料，提高公司競爭力，故達能辦理本次私募普通股應有其必要性。

肆、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私募計畫主要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或購置機器設備或轉投資或其他因應該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公司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考量達能本次私募應募人之選擇以對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首要考量，預計辦理私募後，藉由該等策略性投資人之技術、知識、品牌或通路等，以協助達能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穩定關鍵物、材料之供貨來源、增進效率及擴大市場，對達能業務成長與市場競爭力之提昇應有其綜效，至於財務結構方面，隨著私募完成後自有資金比例提高，該公司之負債比率將能下降，且在目前銀行借款條件相對不佳下，可降低公司利息費用的支出，並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對公司營運狀況將有所助益。

本次私募案除可取得穩定長期資金並維持財務彈性外，其與公開募集相較，私募有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限制，將可確保公司與所引進策略性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本次私募案認購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對股東權益影響尚屬有限。故就公司未來長遠發展、資金運用效益、保障股東權益以及認購價格訂定成數等多方面綜合考量，本次該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應有其合理性。

伍、評估意見總結

達能擬於101年股東常會提案辦理私募普通股，元大受託就辦理私募之必要性、合理性出具評估意見書。考量包括可能經營權變動後對公司業務、財務及股東權益等之影響情形、應募人之選擇與其可行性及必要性、辦理私募預計產生之效益等重大考量事項後進行綜合評估，元大認為達能辦理私募普通股優先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應屬必要且合理。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申鼎籤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5　月　1　7　日

YS014046 未達(02)2368283 15.5×14cm

股東服務通知

一、紀念品（保鮮盒）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自101年5月26日～6月20日止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恕不郵寄。

三、徵求場所自101年5月25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網址：http://free.sfib.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址：www.chinatrust.com.tw）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2181-1911按股票代號：3686查詢。**

A300537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hinatrust.com.tw/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2181-1911（**股票代號**：3686）

537

開會通知請閱背面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第1聯

股東　台啓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１０１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１０１年６月２７日

徵求人	擬支持董事、監察人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被選舉人： 1.趙元山 2.任昭銘 3.方震銘 4.周惠國 監察人被選舉人： 1.陳志睿 2.呂正東 3.蘇程裕	1.評估適當的策略定位並善用企業資源，提升國際競爭優勢。 2.落實公司治理、遵循各項法令規章，有效監督公司之風險。 3.確保長期策略發展方向之正確性與落實永續經營之理念。 4.提高公司核心價值，創造股東最大利益。	1.元大寶來證券股務代理部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10號B1 (02)2586-5859 2.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承德路3段206之2號 (02)2521-2335 3.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博愛路80號 (02)2388-8750 (徵求期間101年5月26日～6月20日，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b.org.tw/)查詢。

第3聯：親至股東會會場辦理出席簽到後請於此聯繳交

101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1年6月2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101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1年6月27日上午9時整

地點：桃園縣觀音鄉大潭三路12巷2號（桃園縣桃科、環科及大潭工業園區聯合服務中心2樓）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收件人)
郵遞區號：
股東戶名：
股東通訊地址：

537 達能

開　會　通　知　書

一、茲訂於民國101年6月27日上午9時整假桃園縣觀音鄉大潭三路12巷2號(桃園縣桃科、環科及大潭工業園區聯合服務中心2樓)舉行本公司101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100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查核報告。3.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部份條文案。(二)承認事項：1.承認10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承認100年度虧損撥補案。3.承認九十九年度現金增資用以購置機器設備之計畫變更案。(三)討論暨選舉事項：1.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2.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3.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5.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6.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7.擬辦理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案。8.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9.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四)臨時動議。

二、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主要內容：

(一)發行總額：本次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之普通股1,500,000股。

(二)發行條件：

1.發行價格:本次為無償發行，發行價格0元。

2.既得條件:符合本公司101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法所定之服務年資及績效條件。

3.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尚未既得之股份並予以註銷。

4.發生繼承之處理方式:因受職災致死亡者，已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權利，於死亡時，繼承人可以行使全部之受領權利。

(三)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或認購之股數：

1.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為限。

2.實際被授予員工及可獲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它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由董事長核定後提報董事會同意。

3.任一員工被授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不得超過每次申報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數之百分之十，且單一認股權人每一會計年度已認購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加計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年度結束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其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加計折價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年度結束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

(四)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業人才、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更高之公司及股東利益之目的。

(五)可能費用化之金額：預估發行後每年分攤之費用化金額對101年度、102年度及103年度之估算分別為新台幣8,214仟元、新台幣12,638仟元及新台幣4,423仟元。(時價估算係以101年4月27日收盤價16.85元為基礎)

(六)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數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為0.74%，另對本公司預估每股盈餘影響各約0.04元、0.06元及0.02元(以101年4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03,673,299股計算)，對本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情形尚屬有限，並對現有股東權益亦無重大影響。

(七)前述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依法全權處理之。

三、討論事項第七案如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案之主要內容：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等規定，自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私募普通股。

(一)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取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私募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以利達成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且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投資人間之長期合作關係；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營運實際需求辦理私募，亦將有效提高本公司籌資之機動性與靈活性。

2.私募額度：以不超過普通股7,000萬股額度之範圍內。

3.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1)私募資金用途：償還負債或充實營運資金或購置機器設備或轉投資或為策略聯盟發展相關事務使用。

(2)預計達成效益：為因應產業環境快速變化，於適當時機引進策略投資人，用以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零組件，提高公司競爭力；募集資金若用以償還負債或充實營運資金或購置機器設備或轉投資，尚可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及公司競爭力。

(二)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本普通股發行價格之訂定，考量其有限制轉讓之情形，擬以不低於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

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惟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發行價格，在不違反上開原則下，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視當時市場狀況及在符合上述規定為依據下訂定之。

(三)特定人選擇之方式：目前本公司尚未洽定應募人。然本公司未來在特定人之選擇上，將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1項等相關法令及主管機關相關函釋所定之應募人資格，由符合上述資格且能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零組件之策略性投資人應募之。洽符合前揭特定人選擇方式之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在於因應本公司長期發展之需，擬藉由該等策略性投資人之技術、知識、品牌或通路等，以協助本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成本、穩定關鍵零組件供貨來源、增進效率及擴大市場等效益。

(四)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原則上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發行滿三年後，擬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本次私募之普通股公開發行及上市交易。

(五)本私募普通股案之發行價格（除私募訂價成數外）、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事項，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擬併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六)本案若為因應市場變化而有低於面額發行之必要時，係自公司穩健經營及財務結構安全性考量，未採其他負債性質之籌資方式，故應屬合理。如以低於面額發行，將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發行價格，於增資效益顯現後，公司財務結構將大幅改善，有利公司穩定長遠發展，故對股東權益尚無不利影響。

(七)獨立董事是否有反對或保留意見：否

(八)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是否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是否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是，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詳附件)。

(九)查詢本私募案相關訊息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16sb01及本公司網址http://www.danentech.com

四、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於股東會決議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有關新任董事兼任內容，將於股東會決議本案時補充之。

五、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1份，　**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時，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1年5月25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free.sfib.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如有選舉議案，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七、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徵求場地表

台北市南京西路163號1樓97室	(02)2555-7396	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巷）	(03)523-7681
台北市吉林路144巷10號2樓	(02)2563-5077	苗栗縣頭份鎮田寮里20鄰華夏路101號	(037)627-163
台北市民權東路3段75巷2弄19號1樓（寶來後巷）	(02)2506-2926	台中市南區民意街60號（劉永洲）	(04)2287-2837
台北市龍江路155巷6號1樓（長春路口）	(02)2718-0952	台中市西區金山路49之5號	(04)2372-4785
台北市延吉街135之2號7樓（忠孝東路口）	(02)2778-3412	台中市北區太平路217號（正美洗衣店）	(04)2201-4514
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21號1樓A17室（信義路口）	(02)2501-5529	台中市豐原區豐陽路3號（7-11對面）	(04)2524-2955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115號1樓	(02)2706-3889	彰化市曉陽路260巷2號（地下道旁）	(04)726-0060
台北市虎林街100巷17號1樓	(02)2753-5992	彰化縣員林鎮中山南路187號	(04)835-025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02)2595-6189	南投縣草屯鎮炎峰街3之7號（土銀對面）	(049)232-7456
台北市基河路30號（劍潭捷運站2號出口）	(02)2885-1406	嘉義市忠義街68號	(05)222-3203
台北市北投區致遠一路二段117號1樓	(02)2827-9151	雲林縣西螺鎮大同路60號（茂盛米店）	(05)586-2435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417號（永盛廚具）	(02)2797-0749	台南市中區友愛東街15號（萬川餅店旁）	(06)228-6026
台北市羅斯福路六段268號1樓（順明眼鏡行）	(02)2931-1663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128號（好鄰居藥局）	(06)221-9015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三段351號（東翎家俱）	(02)8648-2362	台南市西門路二段407號1樓（舊大舞台對面）	(06)221-8925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1樓之2	(02)2954-4325	台南市新營區永安街3之1號	(06)635-0786
新北市新店區五峰路151之1號（木材行）	(02)2915-1413	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60巷5號（中華民生路口）	(07)282-2088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52巷23號1樓（秀朗國小前）	(02)2920-8426	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228號（市議會後面）	(07)201-4827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49之1號（正義北路聯邦銀行邊）	(02)2980-4817	高雄市苓雅區正大路27號（輔仁路口轉入）	(07)723-1100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優福旁巷）	(02)2993-1020	高雄市苓雅區民族二路4巷36號（近光華路）	(07)222-2333
新北市三峽區中正路一段272號	(02)8671-1099	高雄市左營區海德路41號	(07)582-1886
基隆市愛三路87號4樓之15（舊新東陽4樓）	(02)2425-7224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241號（電信局對面）	(07)722-9124
宜蘭縣羅東鎮公正路341號	(03)9510-871	高雄市岡山區公園東路122號	(07)623-6250
桃園縣中壢市中台路40號	(03)426-0715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股務）	(08)765-7277
桃園市泰成路33號（縣府旁土改所對面）	(03)335-7025	花蓮市福建街199號	(038)331-010
桃園縣八德市義勇街140之1號1樓	(03)367-1202	台東市仁和街95號（司機公會附近）	(089)324-146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徵求場地表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	(02)2388-8750	新竹市北區和福街3號(北大路頂好斜對面巷子)	(03)523-6082
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4號(中國信託旁邊)	0966-136-379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97巷8號(尊品牛肉麵巷內)	(03)526-8892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0號(日盛銀行提款機旁)	0933-226-758	新竹縣竹北市博愛街379號(博愛街郵局對面)	(03)555-527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8巷2號(元大旁)	0910-036-251	新竹縣竹東鎮仁愛路204號(全聯社附近)	0932-289-225
台北市中山區伊通街68號(台灣彩券內)四海遊龍旁	(02)2502-4318	苗栗縣竹南鎮龍泉街33號	(037)480-228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96號	0936-128-785	苗栗縣苗栗市中山路566號(建國書局)	(037)333-277
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5號1樓(統一證正對面)	0968-193-189	台中市大里區中興路二段396之2號(美達行)	(04)2485-1222
台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一段149之11號(彩券行)	(02)2705-3658	台中市大雅區民生路一段133巷19號(國泰世華銀巷子進入)	(04)2560-3566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55號(老哥水煎包)	(02)2708-6046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陳素菡(大麵羹斜對面)	(04)2203-9343
台北市信義區松隆路9巷36號	0977-120-588	彰化縣彰化市華山路273巷9號(漁市場旁)	(04)722-4778
台北市士林區至誠路二段25號(胡桃樹傢飾)	(02)2834-9580	彰化縣員林鎮建國路212號(建國路 7-11旁)	(04)834-4546
台北市北投區裕民六路90巷1弄20號	(02)2827-3035	南投縣南投市彰南路一段1078號(南投國小對面)	(049)2222-366
台北市內湖區康樂街72巷15號	(02)2634-7676	台南市中西區民權路二段106號(玉雅堂投注站)	(06)226-3486
台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二段76號	0977-120-588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5號(東門圓環阿明清粥旁)	(06)214-1371
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四段120號(瑞泰茶行)	(02)2936-5636	台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23號(金穎彩券行)	(06)659-0396
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23巷8弄2號(芳鄰早餐店)致理商專前	(02)8251-3646	雲林縣斗六市城頂街62之2號(明志動物醫院)	0910-544-688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一段118號(稅捐處正對面)	(02)2982-4289	嘉義市西區忠義街123號(近中山路口)	(05)222-2705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225巷23弄12號(台北銀行隔壁巷)	(02)2992-4784	高雄市三民區重慶街50號(46號)(後火車站中國信託後方)	(07)311-8641
新北市新店區行政街8號之一(地政事務所旁)	(02)8911-0019	高雄市岡山區正言街41號	(07)626-7751
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591號(金鴻興鐘錶行)	(02)2927-0606	高雄市鳳山區三誠路13號(近五甲廟)	(07)823-0388
新北市土城區裕生路83巷21號	(02)2265-5723	屏東縣屏東市仁愛路38號(燦豐股務)	(08)733-6727
桃園縣中壢市民權路214號(新明市場 中央西路口附近)	0976-330-219	基隆市信義區東明路4號2樓(勝得汽車美容樓上)	0935-505-586
桃園縣桃園市中山東路83號(春日路遠傳對面)	(03)332-4887	宜蘭縣羅東鎮林森路142號(LACOYA竹炭生活館)	(03)956-0316
桃園縣桃園市中山路552號(喵喵汪汪)	(03)332-2781	花蓮縣吉安鄉自強路449號1樓(建宏電器行)	(038)567-001
桃園縣蘆竹鄉南山路2之3號(飛達包裝材料)	(03)352-7872	台東縣台東市長沙街372巷2號	(089)339-095

委託書使用須知

第3聯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辦理公司法第177條規定辦理。

二、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蓋章或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三、委託書應由委託人於格式一或格式二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蓋章方式代替之。

四、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

五、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使用委託書規則另有規定外，其代理之股數不得超過公司發行股份總數之3%。

六、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所受委託之人數不得超過3O人；受3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41倍外，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

七、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5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2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委　託　書

格式一

㈠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1年6月2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㈡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㈠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1年6月2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承認10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①承認□②反對□③棄權

2.承認100年度虧損撥補案：
□①承認□②反對□③棄權

3.承認九十九年度現金增資用以購置機器設備之計畫變更案：
□①承認□②反對□③棄權

4.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①贊成□②反對□③棄權

5.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①贊成□②反對□③棄權

6.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①贊成□②反對□③棄權

7.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①贊成□②反對□③棄權

8.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
□①贊成□②反對□③棄權

9.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①贊成□②反對□③棄權

10.擬辦理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案：
□①贊成□②反對□③棄權

11.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

12.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①贊成□②反對□③棄權

13.臨時動議。

㈡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項議案表示承認與贊成。

㈢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㈣請將出席簽到卡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委託人（股東）		編號	537 達能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YS0140/46 本標(02)22382928 15.5×14cm